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8)

## 內幕消息

(1)對非執行董事的調查；及

(2)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本公告是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第13.51(2)條及第13.51B(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接獲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南京城市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智能交通」)通知，其收到南京市建鄴區監察委員會立案調查通知書，常勇先生(「常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南京智能交通董事，因涉嫌違法正在接受調查(「調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未獲提供有關調查性質的任何詳情。本集團的業務經營目前保持正常。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收到常先生提交的書面辭任函，由於彼須投入更多時間於個人事務，申請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自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起生效。辭職後，彼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其他職務。

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常先生的辭任不會導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最低人數，不會影響本公司董事會正常運作。常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除調查事宜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彼辭任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對常先生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發展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沙敏

中國南京，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沙敏先生(董事長)、馬風奎先生、張軍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立輝先生、胡漢輝先生及牛鍾潔先生。

\* 僅供識別